

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

114 年度「綠色能源/循環經濟/碳匯教育」課程推廣研習計畫

一、依據

- (一)114 年臺北市淨零新生活推動計畫。
- (二)臺北市永續發展環境教育中程計畫(114-117 年)。

二、緣起

面對全球氣候變遷挑戰，臺灣已提出 2050 淨零排放目標，強調能源轉型、循環經濟與碳匯行動的重要性。學校教育在此關鍵轉折點中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本研習旨在推廣「綠色能源／循環經濟／碳匯教育」課程模組，協助教師理解永續趨勢，將環境素養融入教學，引導學生以行動回應淨零願景，培養面向未來的永續公民。

三、目標：

- (一)理解環境永續趨勢與政策方向：協助教師掌握臺灣 2050 淨零排放目標與國際永續發展框架，理解綠色能源、循環經濟與碳匯教育在環境政策的關鍵角色。
- (二)強化教師環境永續專業能力：透過課程模組示例，協助教師熟悉永續議題的教學設計方法，包括問題導向、探究式學習與跨領域整合策略。
- (三)提升課室實踐的具體操作性：引導教師將研習中所學的概念、教案與活動轉化為可立即應用於課室的具體教學方案，培養學生的環境素養與永續行動力。
- (四)促進學校環境永續實踐的擴散：鼓勵教師回到學校後推動校內課程共備，擴大永續教育影響力，形塑更具前瞻性的綠色校園文化。

四、辦理單位：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以下稱環教中心）、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五、辦理時間與地點

- (一)本次兩天研習為擴大參與人數，皆採混成方式，即實體與線上同時進行。實體研習地點於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進行，實際上課地點及線上會議室則如下表所示。

- (二)辦理時間、地點與活動內容：

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人數	講座
12/18 (星期四) 09:00~12:30 →實體：永建國小二樓會議室	玩出淨零未來：綠能教具與永續教育實作研習	1. 使用智高 Gigo 綠色能源學習套組 #1410 實際操作 1-2 個實驗（例如：太陽能發電，或風力驅動電動車），親身體驗「如何從零開始設計／帶班／操作綠能實驗」。	現場人數 10 線上人數不限 請在報名系統 頁面備註欄註 記是參加線上 /實體。	講師：智高講師鍾明任 助理講師：洪苓憶老師

→線上 GoogleMeet 代碼：inf- ivgd-mqm		2. 引導教師思考如何把「能源科學 + 環境教育 + 社會議題」結合，設計適合小學生的跨領域單元。 3. 問題討論、綜合座談 		
12/19 (星期四) 09:00~12:30 →實體：永 建國小二樓 會議室 →線上 GoogleMeet 代碼：uqi- gvbe-kuw	打造淨零世 代：綠色能源 ／循環經濟／ 碳匯教育」課 程模組推廣研 習	1. 探索藍碳與青碳，守護地球 2. 校園裡的綠色奇蹟 3. 田園「黃碳」生活 4. 打造你的綠能社區 5. 校園綠能尖兵行動 6. 循環經濟零廢棄 7. 問題討論、綜合座談	現場人數 30 線上人數不限 請在報名系統 頁面備註欄註 記是參加線上 ／實體。	分享人： 張珍悅老師 邱仁偉主任 董家興老師 陳忻蔓老師 郭姿秀校長 許珍琳校長 主持人： 江欣穎執行秘 書

六、研習對象：

(一)臺北市各級學校公私立教師，實體人數以薦派順序為錄取依據，經本中心以 Email 寄送錄取通知後，始得參加實體研習，現場無法報名參加。線上人數皆不限人數，報名即可上線參與。

(二)本案建議核予參與者公假。

(三)本案材料由本中心支應，全程免費。

七、活動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二)止。

(二)報名流程：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請以主辦單位<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搜尋，完成課程報名及學校薦派手續，以便遴選並發送錄取通知，並核予教師研習時數。

(三)研習時數：全程參與每場次之教師將核予教師研習時數 3 小時以及環境教育時數(環教展延時數)3 小時。

八、活動注意事項：

(一)本中心不提供停車位，為利環境永續，請盡量使用綠運輸，環境中心之交通方式，請參閱以下網址：<https://www.yjps.tp.edu.tw/nss/p/location>。

(二)參加研習師生請自備環保水杯。為了環境永續及您的健康，不提供紙杯。

(三)3. 本活動如因天候因素、颱風宣布停班停課等因素延期或取消，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前一天

公告於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TSEEC>

(四)聯絡人：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研究發展組 黃老師，電話：(02) 2937-7717 轉 11；

Email：myhuang@yjps.tp.edu.tw。

十一、經費來源：由本中心項下相關計畫經費支應。

十二、預期效益：

(一)完成永續農業與資源循環學習課程，激發潛能，提升教育熱忱。

(二)參與教師回饋活動歷程之環境教育學習心得與個人改變。

(三)參與教師將研習心得納入課程教學計畫中，回校可課程進行教學活動。

十三、本計畫陳核本中心執行長後實施，修正時亦同。